

##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兴华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兴华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中兴华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

合伙人李尊农。该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5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92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09 人。2020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52,351.0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3,493.0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5,715.93 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80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与服务；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与公司同行业（磁性材料）的 A 股上市公司客户 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489.2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中兴华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兴华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8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吕建幕：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金明：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春阳：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平均每年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2020 年 5 月 13 日，青岛证监局对项目合伙人吕建幕和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金

明出具[2020]3号警示函。

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为30.00万元。

公司将根据2021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华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中兴华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所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中兴华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

计。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所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聘任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4、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兴华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